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5-070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注销回购的股份，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导致公司总股本相应减少，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被动增加。
-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大股东，其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公司控股股东衢州智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衢州智尚”）及其一致行动人衢州智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衢州智威”）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由 29.87%被动增加至 30.07%，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3.93 元/股（含），该回购价格上限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



月（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 2025-011 号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坚定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结合资本市场行情及公司股价走势等情况，同时为了保障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顺利实施，有效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利益，同意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3.93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6.28 元/股（含），该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除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外，本次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25-060 号公告）。

2025 年 9 月 19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届满，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的数量为 13,089,904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7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人民币 4.85 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 3.03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51,996,173.16 元（不含交易费用）。

经申请，公司已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回购股份的注销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等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额、股本结构相应发生变化（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25-069 号公告）。

二、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导致公司总股本减少，公司股东持股比例被动增加，其中控股股东衢州智尚及其一致行动人衢州智威在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60,451,580 股不变的情况下，持股比例由 29.87%被动增加至 30.07%。

公司大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衢州智尚	374,884,000	19.98%	374,884,000	20.12%	衢州智尚及其一致行动人
衢州智威	185,567,580	9.89%	185,567,580	9.96%	
合计	560,451,580	29.87%	560,451,580	30.07%	
香港东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0,604,420	16.55%	310,604,420	16.67%	香港东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
东捷控股有限公司	46,966,900	2.50%	46,966,900	2.52%	
黄晓佳	21,171,639	1.13%	21,171,639	1.14%	
黄炳泉	25,080,000	1.34%	25,080,000	1.35%	
陈育坚	5,765,962	0.31%	5,765,962	0.31%	
曾庆鸣	2,882,981	0.15%	2,882,981	0.15%	
曾庆通	1,656,000	0.09%	1,656,000	0.09%	
合计	414,127,902	22.07%	414,127,902	22.22%	

备注：

1、上表中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2、上表中“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项下“占总股本比例”系以2025年9月19日公司总股本为依据；“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项下“占总股本比例”系以2025年9月22日扣除已注销的13,089,904股后公司总股本为依据。

3、由于公司发行的“东风转债”（证券代码：113030）尚处于转股期，公司总股本可能因“东风转债”实施转股而持续发生变化。

三、其他事项

1、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第十六条之规定，公司控股股东衢州智尚及其一致行动人衢州智威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

2、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大股东，其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4日